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浈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5.02万元，完成预算108.9万元的96.4%。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4.61万元，完成预算107.9万元的97.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41.0%。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浈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90	0.00	107.90	88.30	19.60	1.00	105.02	0.00	104.61	88.30	16.31	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截图(Alt + A)